

人物形象设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专业名称：人物形象设计

专业代码：550117

二、入学要求

中等职业学校毕业、普通高级中学毕业或具备同等学力。

三、修业年限

三年。

四、职业面向

面向形象设计师、化妆师、彩搭配师等岗位群。

所属专业大类（代码）	文化艺术大类（55）
所属专业类（代码）	艺术设计类（5501）
对应行业（代码）	居民服务业（80）、文化艺术业（88）
主要职业类别（代码）	形象设计师（4-08-08-20）、化妆师（2-09-04-02）、色彩搭配师（4-08-08-04）、美容师（4-10-03-1）、美发师（4-10-03-02）
主要岗位（群）或技术领域举例	化妆造型、服饰搭配、发型设计、形象设计、形象传播、皮肤管理
职业类证书举例	人物化妆造型、皮肤护理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就业创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面向形象设计、妆发设计、服饰搭配、色彩搭配、形象造型、形象展示及传播等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二）培养规格

本专业毕业生应在素质、知识和能力等方面达到以下要求：

1. 素质要求

（1）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坚

定的理想信念、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2) 能够熟练掌握与本专业从事职业活动相关的国家法律、行业规定，掌握绿色生产、环境保护、安全防护、质量管理等相关知识与技能，了解相关产业文化，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备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

(3) 掌握支撑本专业学习和可持续发展必备的思想政治理论、大学语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公共外语、信息技术等文化基础知识，具有良好的科学素养与人文素养，具备职业生涯规划能力；

(4) 具有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沟通合作能力，具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意识；

2. 知识要求

(1) 掌握化妆、发型、整体人物形象设计、美甲等技能；

(2) 掌握形象策划、形象展示和形象传播方式，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设备进行智能分析及形象造型设计的方法；

(3) 掌握专业仪器设备的基本原理和使用方法；

3. 能力要求

(1) 具有人物形象数据分析和服饰风格定位与形象指导的能力；

(2) 具有面部化妆、发式造型、服饰搭配的整体形象设计和造型能力；

(3) 具有一定的美容医学基础知识；

(4) 具有对人物形象设计专业领域相关标准、法律法规的查询、理解和执行能力。

(5) 具有探究学习、终身学习能力，具有整合知识和综合运用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6) 掌握基本身体运动知识和至少 1 项体育运动技能，达到国家大学生体质测试合格标准，养成良好的运动习惯、卫生习惯和行为习惯；具备一定的心理调适能力；

(7) 掌握必备的美育知识，具有一定的文化修养、审美能力；

(8) 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精神，热爱劳动人民、珍惜劳动成果、树立劳动观念、积极投身劳动，具备与本专业职业发展相适应的劳动素养、劳动技能。

六、课程设置

主要包括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

（一）公共基础课

公共基础课程是各专业学生均需学习的有关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素养的课程，包含必修课和选修课。

（二）专业（技能）课程

专业（技能）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拓展课程。

1. 专业基础课程 8 门，包括艺术概论、化妆基础、化妆史、设计概论、服装搭配技巧、素描基础、设计色彩与图案基础、设计构成、平面图像处理。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内容和教学要求
1	艺术概论	本课程通过理论讲授与案例分析，了解艺术起源、本质与特征，熟悉艺术的功能与主要类别，提高艺术鉴赏力与艺术修养，从美学与文化学角度，了解和认知艺术创作；提高学生创造美和欣赏美的能力以及从事艺术研究与实践的能力。
2	化妆基础	通过理论讲授、实际操作训练，了解化妆的基本理论知识，学习化妆的方法，训练不同妆面的技巧；学习生活时尚妆容设计、矫正化妆、日妆、新娘妆、职业妆、晚宴妆等妆面设计，提升化妆设计技能。
3	化妆史	本课程通过对化妆历史的学习，使学生了解化妆的起源、发展历程及其在不同时期的特点，培养学生对化妆艺术的审美能力和创新能力，为今后的化妆实践打下坚实的基础。
4	设计概论	本课程通过理论及设计成果案例讲解，围绕设计的概念与内涵、设计的发展、设计的主要类型、设计的特质、设计心理与思维、设计批评、设计师的素质与技能，归纳了设计的基本原理，回顾了设计的发展历程。通过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设计基本原理，提高学生设计研究与实践的能力。
5	服饰搭配设计	服饰搭配是人物形象设计专业的另一门重要课程，主要学习服饰的搭配技巧，包括服装的款式、颜色、材质等。学生需要掌握不同场合的服饰搭配原则，如商务场合、休闲场合、正式场合等。
6	素描基础	本课程通过理论讲授、现场示范与综合训练，了解素描基础知识，掌握素描的各类要素与设计素描的创意与表现，培养学生的造型能力，提升创意思维与表现技巧，为今后专业核心课程打下基础。
7	设计色彩与图案基础	本课程通过理论讲授、现场示范与综合训练，了解色彩和图案基础知识，掌握图案的各类要素与设计色彩的创意与表现，培养学生的色彩和图案认知与表现能力，提升创意思维与表现技巧，为今后专业核心课程打下基础。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内容和教学要求
8	设计构成	本课程通过理论讲授、现场示范与综合训练，培养学生对图形要素——形、色、质敏锐的观察、感受与理解的能力；力求通过对相对形态的“点、线、面”的从宏观到微观的宽泛、灵活的了解与体会，研究它们在面积、空间、肌理、色彩、节奏与韵律等不同方面的组织关系，进行一系列深入浅出的图形创造与组合练习；使学生能够了解各种不同的工具与表现手段，加强对图形的表现能力；在了解与掌握图形创造规律的同时，研究如何赋予图形以生命与寓意的可能性。为今后专业核心课程打下基础。
9	平面图像处理	通过理论讲授和实训操作，学习并掌握用平面软件处理图形图像的基本方法和手段，了解图形图像处理的一般思路 and 过程，掌握并利用软件进行图形图像处理，制作人物形象设计方案作品，提升对各种图形图像进行平面设计的能力。

2. 专业核心课程 7 门，包括化妆设计、发型设计、舞台影视化妆、美甲、人物整体造型、美睫、毕业设计实践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内容和教学要求
1	化妆设计	通过理论讲授、实际操作训练，了解化妆的基本理论知识，学习化妆的方法，训练不同妆面的技巧；学习生活时尚妆容设计、矫正化妆、日妆、新娘妆、职业妆、晚宴妆等妆面设计，提升化妆设计技能。
2	发型设计	通过讲授美发学基础知识和发型设计美学，了解发型的线条与层次，学习并掌握吹风与造型、盘塑造型、编塑造型、真假发组合造型、发型染漂等发型设计，提升发型塑造能力。
3	舞台影视化妆	通过理论讲授、实际操作训练，了解舞台影视化妆的理论知识，学习舞台影视妆容设计，训练不同性格舞台影视妆、不同年龄舞台影视妆、不同角色舞台影视妆，提升不同妆面效果的应变能力。
4	美甲设计	通过理论讲授和实践操作训练，学习美甲技能和理论知识，了解指甲的结构、外形特征及护理、修饰方法，学习指甲修剪、甲片贴合、彩绘、雕花。
5	人物整体造型设计	通过讲授和实际操作训练，了解人物整体造型设计，学习职业、晚宴、婚宴、舞台、影视人物形象整体造型设计与实施。
6	美睫设计	通过理论讲授和实际操作，学习睫毛的走势、真假睫毛的嫁接等技能，提升人物形象整体设计水平与实践能力。
7	毕业设计实践	通过理论讲授、作品分析，了解工艺美术品创作基础理论知识，熟悉工艺品创作基本方法与要求；通过综合训练使学生能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 with 技能开展毕业创作，提升作品创作与展览展示与推广能力。

3. 专业拓展课程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内容和教学要求
1	人物摄影	通过人像摄影理论、人像摄影案例分析和实践训练，使学生了解人像摄影理论知识，掌握人像摄影技巧与能力，提高影室灯光和户外人像摄影技术动手能力及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
2	戏剧化妆	通过理论讲授和实训，了解中国传统戏曲化妆理论知识，初步掌握戏曲化妆、头饰、配饰设计、搭配与制作的基本技能。
3	基本礼仪	通过理论教学，使学生了解礼仪在现代社会中的性质、作用和意义，学习礼仪的基础知识、基本规范及流程，通过实训培养学生良好的行为仪态习惯，提升学生形象与气质。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内容和教学要求
4	首饰设计	通过首饰设计课程的学习，使同学们了解首饰设计的基本原理和方法，从易到难了解首饰设计各部分、各阶段的相互关联和综合应用。培养学生从整体入手把握对首饰设计的综合能力和创新能力。
5	插画	通过理论讲授和实训，了解插画的概念、应用和分类，学习表现技法、表现形式、插画的设计方法，掌握艺术插画和商业插画的特征，合理的将二者结合，提升插画设计与创新能力。
6	服饰形象设计	通过理论学习服饰形象设计美学法则、服装款式搭配、色彩搭配、饰品搭配，训练不同场合服装服饰搭配、服饰改造和创新设计等，提升造型组合能力。

（三）课程思政要求

在知识技能传授的同时，强调对学生价值观的引领作用，专业课程教学过程以专业知识技能为载体，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充分发挥德育功能，挖掘课程中立德树人的典范，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形成协同效应，提升学生的道德修养。

在课程教学中，教育引导学生立足时代、扎根人民、深入生活，树立正确的艺术观和创作观，坚持以美育人、以美化人，积极弘扬中华美育精神，引导学生自觉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全面提高学生的审美和人文素质，增强文化自信。

1. 课程思政团队。以学院、系部、专业、教研室等院内不同级别的课程思政建设团队，分层落实课程思政建设任务，引导全体教师积极投入课程思政育人实践，不断提高教师个人和各层级团队的育人能力。

2. 分层落实课程思政任务。按照“专业——课程——课堂”分层确定“专业思政主线——课程思政主题——章节思政话题”，在专业教学标准和章节教学设计中标明思政点，将思政教育有机融入专业教学全过程。

3. 分类规划课程思政内容。围绕专业育人目标，对专业课程的思政育人功能和实施角度进行全面分析、系统设计，各专业根据自身特色，构筑协同支撑的思政育人体系。

4. 分段实施课程思政教育。在人才培养过程中，按照“基础教学——专业学习——实习实践”等不同阶段的学生成长特点及其对应的教育内容和形式，分别设计相应的课程思政教育的阶段性目标、重点内容和实施方式，提高课程思政教育的针对性和成效性。

5. 分拣升华课程成果。强化课程思政示范引领，建设和优选一批内容丰富、效果显著、成果突出的示范课堂、示范课程和示范专业，纳入学院

质量工程建设项目。通过一堂课、一门课程、一个专业的课程思政示范建设，培养课程思政名师、逐步打造课程思政名师工作室，有效引领全体教师、所有专业课程思政育人实践，坚持立德树人，构建职教“三全育人”新格局。

七、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一）教学周安排

第一学期安排 18 周教学活动，第二至四学期各安排 20 周教学活动，第五至六学期各安排 18 周教学活动，总教学周为 114 周。

学年	学期	入学教育与军事训练	课内教学	校内实训	岗位实习	毕业教育	复习考试	机动	学期教学周数
一	1	2	13	1			1	1	18
	2		17	1			1	1	20
二	3		17	1			1	1	20
	4		17	1			1	1	20
三	5				14	4	0	0	18
	6				18		0	0	18
合计		2	64	4	32	4	4	4	114

说明：机动时间可用来安排其它活动，如：运动会、技能赛、法定节假日、临时社会实践、学院活动等。

（二）课程体系设置及学时分配

总学时为 2847 学时，总计 163 学分。公共基础课程学时占总学时 23.5%。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 66.39%。其中，认识实习、岗位实习累计时间一般为 8 个月。各类选修课程学时累计占总学时 13.14%。

课程模块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学分	占比	理论学时	理论学时占比	实践学时	实践学时占比	总学时	占比
公共基础课程模块	公共必修课	必修	36	22.09%	397	13.94%	204	7.17%	601	21.11%
	公共选修课	选修	4	2.45%	48	1.69%	20	0.70%	68	2.39%
专业课程模块	专业基础课程	必修	24	14.72%	312	10.96%	124	4.36%	436	15.31%
	专业核心课程	必修	43	26.38%	130	4.57%	486	17.07%	616	21.64%
	专业拓展课程	选修	12	7.36%	36	1.26%	168	5.90%	204	7.17%
素质与能力拓展模块	素质拓展课程	选修	4	2.45%	34	1.19%	34	1.19%	68	2.39%

课程模块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学分	占比	理论学时	理论学时占比	实践学时	实践学时占比	总学时	占比
	能力拓展课程	选修	2	1.23%	0	0.00%	34	1.19%	34	1.19%
集中实践模块	公共基础实践	必修	2	1.23%	0	0.00%	116	4.07%	116	4.07%
	专业实践	必修	36	22.09%	0	0.00%	704	24.73%	704	24.73%
小计			163	100%	957	33.61%	1890	66.39%	2847	100.00%
毕业最低学分			163							

(三) 教学进程表

1. 公共基础课程模块

(1) 公共必修课程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学期	周学时	开课部门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2400000100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52	46	6	1	4	思政部
2400000200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2	34	28	6	2	2	思政部
2400000300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51	45	6	3	3	思政部
2400000401 形势与政策一	1	8	8	0	1		思政部
2400000402 形势与政策二		8	8	0	2		思政部
2400000403 形势与政策三		8	6	2	3		思政部
2400000404 形势与政策四		8	6	2	4		思政部
2400000405 形势与政策五		8	6	2	5		思政部
2400000406 形势与政策六		8	6	2	6		思政部
2400000501 大学英语一	2	26	26	0	1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502 大学英语二	2	34	34	0	2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601 大学语文一	2	26	26	0	1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602 大学语文二	2	34	34	0	2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700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2	34	30	4	3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801 体育与健康一	2	26	2	24	1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802 体育与健康二	2	34	2	32	2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803 体育与健康三	2	34	2	32	3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804 体育与健康四	2	34	2	32	4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900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2	26	20	6	1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1000 职业生涯规划及就业指导	2	34	14	20	2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1100 信息技术	1	16	4	12	4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1200 军事理论	2	26	26	0	1		
2400001301 劳动教育一	1	4	0	4	1		
2400001302 劳动教育二		4	0	4	2		
2400001303 劳动教育三		4	0	4	3		
2400001304 劳动教育四		4	0	4	4		
2400001401 国家安全教育一	1	4	4	0	1		
2400001402 国家安全教育二		4	4	0	2		
2400001403 国家安全教育三		4	4	0	3		
2400001404 国家安全教育四		4	4	0	4		
学分小计		36					
学时小计	601	理论学时	397		实践学时	204	

(2) 公共选修课程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学期	周学时	开课部门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2400010100 四史教育（限选）	2	34	28	6		2	思政部
2400010200 音乐鉴赏	1	17	4	13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0300 舞蹈	1	17	2	15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0400 茶艺	1	17	2	15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0500 艺术鉴赏（美术及书法）	1	17	4	13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0600 办公事务管理	1	17	17	0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0700 专项体育	1	17	2	15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0800 演讲与礼仪	1	17	17	0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0900 人工智能通识教育	1	17	2	15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1000 文化素养	1	17	17	0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1100 英文影视赏析	1	17	17	0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最低修业学分小计		4					
最低学时小计	68	理论学时	48	实践学时	20		

2. 专业课程模块

(1) 专业基础必修课程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学期	周学时	开课部门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2411010101 艺术概论一	3	60	60		1	2	设计艺术系
2411010102 艺术概论二	3	60	60		2	2	设计艺术系
2411010201 化妆基础一	4	60	48	12	1	2	设计艺术系
2411010202 化妆基础二	4	60	48	12	2	2	设计艺术系
2411010300 化妆史	2	34	24	10	3	2	设计艺术系
2411010431 设计概论一	4	68	48	20	3	2	设计艺术系
2411010404 设计概论二	4	68	48	20	4	2	设计艺术系
2411010500 素描基础	2	36	12	24	1	12	设计艺术系
2411010600 设计色彩与图案基础	2	36	12	24	1	12	设计艺术系
2411010700 服饰搭配设计	2	34	24	10	4	2	设计艺术系
2411010800 设计构成	2	48	36	12	1	12	设计艺术系
2411010901 平面图像处理一	3	48	12	36	1	12	设计艺术系
2411010902 平面图像处理二	3	48	12	36	2	12	设计艺术系
学分小计		24					
436		理论学时	312	实践学时	124		

(2) 专业核心必修课程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学期	周学时	开课部门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2411020102 化妆设计一	12	192	48	144	2	12	设计艺术系
2411020103 化妆设计二	12	192	48	144	3	12	设计艺术系
2411020104 化妆设计三	12	192	48	144	4	12	设计艺术系
2411020202 发型设计一	10	156	48	108	2	12	设计艺术系
2411020203 发型设计二	10	156	48	108	3	12	设计艺术系
2411020204 发型设计三	10	156	48	108	4	12	设计艺术系
2411020300 舞台影视化妆	3	48	10	38	4	12	设计艺术系
2411020400 美甲设计	3	36	6	30	4	12	设计艺术系
2411020500 人物整体造型设计	3	48	12	36	3	12	设计艺术系
2411020600 美睫设计	2	36	6	30	4	12	设计艺术系
2411020705 毕业设计实践一	10	100		100	5		设计艺术系
2411020706 毕业设计实践二	10	100		100	6		设计艺术系
学分小计		43					
学时小计	616	理论学时	130	实践学时	486		

(3) 专业拓展选修课程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学期	周学时	开课部门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2411030100 非遗技艺传习	4	68	12	56			设计艺术系
2411030200 民间美术	4	68	12	56			设计艺术系
2411030300 形象设计	4	68	12	56			设计艺术系
2411030400 化妆设计	4	68	12	56			设计艺术系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学期	周学时	开课部门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2411030500 线上选修课程	4	68	12	56			设计艺术系
最低修业学分小计		12					
最低学时小计	204	理论学时	36		实践学时	168	

3. 素质与能力拓展模块

(1) 素质拓展选修课程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学期	周学时	开课部门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90000101-04 线上课程类	2	34	17	17			教务部
90000201-04 跨学科专业课程	2	34	17	17			教务部
学分小计		4					
学时小计	68	理论学时	34		实践学时	34	

(2) 能力拓展选修课程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授课学期	开课部门
90000301/第二课堂	2	34			团委
学分小计		2			
学时小计	34	理论学时	0	实践学时	34

4. 集中实践模块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周数	学时	授课学期	开课部门	
90000401 军事技能(训练)	2	2	120	1	设计艺术系	
2411040101 认识实习一	6	3	120	2	设计艺术系	
2411040102 认识实习二	6	3	160	5	设计艺术系	
2411040200 岗位实习	20	20	400	5-6	设计艺术系	
2411040300 毕业设计(论文)	4	4	64	6	设计艺术系	
学分小计		38		周数小计		38
学时小计	820					

说明：岗位实习每周按 20 学时计 1 学分；毕业设计每周按 16 学时计 1 学分。

八、实施保障

（一）师资队伍

1. 专任教师

专任教师具有高校教师资格和本专业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证书；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具有人物形象设计等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扎实的本专业相关理论功底和实践能力；具有较强的信息化教学能力；能够开展课程思政和教学改革、科学研究；能够跟踪新经济、新技术和产业发展前沿，开展技术研发与社会服务；专业教师每年至少 1 个月在企业或实训基地实训，有每五年累计不少于 6 个月的企业实践经历。

专任教师 6 名，高级职称 4 名，硕士 4 名，“双师型”教师 6 名。

2. 专业带头人

专业带头人具有高级职称和较强的实践能力，能够较好地把握国内外人物形象设计行业、专业发展，能广泛联系行业企业，了解行业企业对本专业人才的需求实际，主持专业建设、开展教育教学改革、教科研工作和社会服务能力强，在本专业改革发展中起引领作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学位	教师系列职称	其它系列职称	双师素质	备注
1	赵敏	女	42	山西大学美术学院	讲师	高级美容师	是	化妆设计
2	李洪	男	45	太原理工大学		高级美容师 高级美发师		时尚化妆与造型

3. 兼职教师

兼职教师主要从本专业相关行业企业的高技术技能人才中聘任，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职业道德和工匠精神，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有中级及以上相关专业职称，了解教育教学规律，承担专业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指导和学生职业发展规划指导等教学任务。

本专业有兼职教师 3 名，高级职称 1 名，硕士 1 名。

（二）教学设施

1. 专业教室

专业教室两间，

（说明：专业教室一般配备黑（白）板、多媒体计算机、投影设备，

互联网接入或无线网络环境，并具有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安装应急照明装置并保持良好状态，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逃生通道畅通无阻。）

2. 校内实训室

实训场地、仪器设备数量能满足每生一个实训操作工位的使用要求，设置形象设计、美发、化妆、美甲、美容、服饰搭配等实训室，能够支撑专业升级和数字化改造的教学新要求，能够支持本专业技能课程“理实一体化”教学需要。

(1) 形象设计实训室

配备操作台、化妆镜、椅子、电视机、服饰、色彩诊断色布、吹风机、照相机、背景幕布等设备。

3. 校外实训基地

（说明：具有稳定的校外实训基地。实训设施齐备，实训岗位、实训指导教师确定，能够满足开展形象设计、美发、美容、美甲等实训活动的要求，实训管理及实施规章制度齐全。）

4. 学生实习基地

（说明：具有稳定的校外实习基地；能提供化妆、发型、形象设计等相关实习岗位，能涵盖当前相关产业发展的主流技术，可接纳一定规模的学生实习；配备相应数量的指导教师对学生实习进行指导和管理；有保证实习生日常工作、学习、生活的规章制度，有安全、保险保障。）

5. 信息化教学

具有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混合式教学的条件。教师开发并利用信息化教学资源、教学平台，创新教学方法，服务学生自主学习、个性化学习，提升教学效果。

(三) 教学资源

主要包括能够满足学生专业学习、教师专业教学研究和教学实施所需的教材、图书文献及数字教学资源等。

1. 教材选用

按照教育部《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山西艺术职业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教材原则上从国家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发布的规划教材目录中选用，在国家和省级规划教材不能满足需要的情况下，可

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和教学实际需要，补充编写反映自身专业特色的教材。优选优质教材，禁止不合格的教材进入课堂。

2. 图书、文献配备

学校图书馆提供纸质图书与数字化文献资源数据库供师生使用。数字化文献数据库满足学生全面培养、教科研工作、专业建设等需要，方便师生查询、借阅。

3. 数字教学资源配置

（说明：建设、配备与本专业有关的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数字教材等专业教学资源库，应种类丰富、形式多样、使用便捷、动态更新，能满足教学要求。）

（四）教学方法

依据专业培养目标、课程教学要求、学生能力与教学资源，采用适当的教学方法，以达成预期教学目标。倡导因材施教、按需施教，鼓励创新教学方法和策略，采用翻转课堂、理实一体化教学、案例教学、项目教学等方法，坚持学中做、做中学，坚决杜绝讲授法一讲到底。

本专业主要采用的教学方法：

1.按照学院建立的“课堂教学—艺术创作—艺术实践—社会检验”的人才培养模式，形成本专业理论教学、专业技能及艺术实践紧密结合相互渗透的教学体系。

人物形象设计专业“以学生为中心”，根据学生特点，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实行任务驱动、项目导向等多种形式的“做中学，做中教”教学模式。

教学方法如下：

1. 因材施教，共性与个性相兼顾；
2. 结合实际，讲授分析与视听影音资料相结合；
3. 知识拓展，提高舞蹈写作、评论的基础能力；
4. 以课堂讲授为主，口传身授教学与个人体验相结合；
5. 信息化教学与模仿教学相结合；
6. 课堂教学与实践相结合。

（五）学习评价

各门课程根据课程特点和学情，合理制定课程标准，细化课程考核方

案，采用过程与结果评价相结合、表现性评价与考试评价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等多元化课程学习评价方式，探索增值评价，体现成果导向。加强专业课与公共基础课、实践教学环节以及学生思政工作、劳动教育与素养相沟通，通过全员育人，保障全方位育人，对学生思想动态、学业水平、专业思想等进行全面综合评价。

（六）质量管理

建立健全院系两级的质量保障体系，以保障和提高教学质量为目标，依靠必要的组织结构，统筹考虑影响教学质量各主要因素，结合教学质量监测、质量年报等职业院校自主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的工作，统筹管理学校各部门、各环节的教学质量管理活动，形成任务、职责、权限明确，相互协调、相互促进的质量管理有机整体。

九、毕业要求

1. 学生通过规定年限的学习，修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规定的课程，完成规定的学分，达到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的要求，并且成绩全部合格，方可毕业。

2. 鼓励学生在校期间取得相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